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21日至2026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8595395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17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深圳市明枢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岭村社区龙山工业区12号C栋宿舍104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医用药物；医用营养品；净化剂；兽医用药；杀虫剂；医用敷料；牙填料；宠物尿布